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2-023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秦川物联”）于2022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0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11.33元/股，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75,8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9,220,601.00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6,639,399.00元。2020年6月23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0）第0046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进度，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分笔按灵活期限、6个月以内、6-12个月等不同期限进行现金管理，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的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切实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综上，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秦川物联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秦川物联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36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022年7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37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且在上述规定期限内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5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25.81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并于2021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9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73,034.8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7,349.03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为65,685.8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7月2日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357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7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塑料回收再利用设备研发和生产项目	镇江英科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23,781.09	10,685.84
2	10万吨/年多品类塑料瓶高质化再生项目	六安英科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4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合计			88,781.09	65,685.8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建设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系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公告编号:2022-038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健才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环保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编号:2022-030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收购KM集团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34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6.63%。

●KM集团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装备卢森堡的主要资产。因KM集团亏损，装备卢森堡2021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人民币-2.17亿元。如KM集团2022年度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公司可能存在商誉减值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期，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0549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对工作函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回复如下：

问题1. 关于商誉资产组组合变更。年报显示，2021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32.34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66.63%，系KraussMaffei Group GmbH（以下简称KM集团）商誉，2021年公司因经营分部重组，将KM集团商誉由注塑成型、挤出成型、反应处理技术三个资产组组合重新分摊至新机器销售、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资产组组合。请公司补充披露：（1）将新机器销售、数字服务解决方案认定为商誉减值测试的最小资产组组合是否合理。

公司回复：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第9章-资产减值》第四节规定：“资产组的认定，应当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或者监控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三条规定：“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不应当大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分部报告》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组织编写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20）》案例5-09 三、案例解析:《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指出：“准则要求分摊商誉的每一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代表企业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

2016年4月，与公司同受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环球）通过全资子公司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à.r.l.（以下简称装备卢森堡）收购KM集团100%股权时进行了收购对价分摊估值（以下简称:2016年收购对价分摊），将收购对价与KM集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4.4亿欧元确认为商誉。装备卢森堡认为，KM集团作为整体可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因其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为注塑成型、挤出成型及反应处理技术三个经营分部（以下简称三个分部），因此在收购日将商誉分摊至三个分部。2018年12月，公司通过向装备环球发行股份取得装备卢森堡100%股权，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解释第6号》有关规定，公司对取得的装备卢森堡资产（包括商誉）及负债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以装备卢森堡在装备环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装备卢森堡收购KM集团形成的商誉也持续分摊至三个分部。

为进一步提高运营效率、强化协同效应，KM集团自2020年开始对内部组织架构进行重组，将三个分部重组为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经营分部（以下简称两个分部）。重组前后，相应的主要变化如下：

（1）销售:重组前，销售部门是分别隶属于三个分部的三个独立的销售部门。重组后，两个分部下各自的销售部门不再以技术类型而是按区域和客户为导向，统一销售团队或人员向客户介绍不同类型的产品。两个分部销售决策独立，体现了管理层对销售管理和监控的最低水平。

（2）生产运营管理:重组前，生产运营管理由三个分部各自安排。重组后，两个分部下的订单和生产运营管理职能各自实现了统一，订单排期系统整合优化。两个分部生产运营管理决策独立，体现了管理层对生产运营管理和监控的最低水平。

（3）研发:重组前，研发部门是分别隶属于三个分部的三个独立的研发部门。重组后，两个分部下的研发团队整合为各自统一的研发团队，不再按注塑成型、挤出成型、反应处理的技术类型分别管理，而是改为以通用性的模块化技术研发重塑和管理研发团队（例如机械、液压、电气等）。两个分部研发决策独立，体现了管理层对研发管理和监控的最低水平。

基于上述重组，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按两个分部进行上述销售、生产运营管理及研发职能的管理，旨在通过提升运营效率更好地服务客户、争取市场，使重组后的资产组组合能够从协同效应中受益，也体现了管理层经营管理监控的最低水平。公司也相应改变了分部报告结构，将三个报告分部重组为两个报告分部，将商誉从三个分部重新分摊至两个分部，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关于上述经营分部及报告分部重组事项的内容。

根据前述准则规定及案例解析，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组合代表企业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且该分配的最低水平不能高于经营分部。如上所述，重组后的两个分部代表了管理层针对公司内部资源监控、分配和披露的层级，以两个分部作为商誉分摊的资产组组合代表了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因此公司将两个分部作为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组合是合理的。

（2）2021年经营分部重组以及商誉重新分摊的具体过程，说明本年度变更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的依据及合理性，公司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关于“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的规定。

公司回复：

一、KM集团重组过程及变更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的依据及合理性

如前所述，为了进一步提高运营效率、强化协同效应，KM集团开始对机器生产、销售与售后服务业务架构进行重组，将原归属于注塑成型、挤出成型及反应处理技术三个分部的机器生产和销售业务重组整合为新机器经营分部，将售后服务业务及其他增值服务重组整合为数字服务解决方案经营分部。KM集团将新的组织架构模式与员工进行了沟通，组织了架构重组过渡研讨会，重新划分了职能部门和区域责任，并根据公司设定的主要工作流程，由全球企业支持职能部门对两个分部提供支持。KM集团于2020年下半年完成重组工作，自2021年1月起按照重组后的两个分部进行管理。

前述销售、生产运营管理、研发等调整导致KM集团的资金、资产、人员、技术、管理等要素重新配置，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经营方式发生较大变动，构成企业重组。重组完成后，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或者监控方式主要发生如下改变：

(1) 内部职能部门调整：如上文问题1之答复，重组过程中KM集团将三个分部原有职能部门进行整合，两个分部内分别设置了统一的销售、研发、生产运营管理等部门。

(2) 管理口径改变：重组后，KM集团分别任命了两个分部的执行副总裁，两个分部分别管理各自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的使用或处置，分别编制财务报表、经营业绩等汇报材料定期汇报给KM集团管理层，以决定分配给两个分部的资源并评估其业绩。KM集团管理层以两个分部作为商誉监控的最低水平。

(3) 预算管理改变：自2021年起，KM集团分别按照两个分部编制未来年度预算，再整合汇总成为年度预算。两个分部分别依据年度预算，结合行业动态、市场竞争情况、价格情况、销售情况等，各自独立制订本经营分部的月度具体生产计划及销售计划，分别进行采购、生产及销售管理。

(4) 报告系统变更：KM集团对财务系统、预算系统进行了相应的调整，仅以两个分部口径归集预算、财务及经营数据。新的报告结构在2021年初已经应用在了KM集团的合并财务系统以及全部的ERP系统中。系统设置更新后，KM集团不再也无法按重组前的三个报告分部口径生成预算数据、财务及经营数据。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第09章-资产减值》第四节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规定：“资产组一经确定后，在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即资产组的各项资产构成通常不能随意变更。但是，如果由于企业重组、变更资产用途等原因，导致资产组构成确需变更的，企业可以进行变更，但企业管理层应当证明该变更是合理的，并应当在附注中作相应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四条规定：“企业因重组等原因改变了其报告结构，从而影响到已分摊商誉的一个或者若干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构成的，应当按照与本条前款规定相似的分摊方法，将商誉重新分摊至受影响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鉴于KM集团开展上述企业重组导致了资产组构成发生变更，相应改变了其报告结构，影响到已分摊商誉的资产组组合构成，公司于2021年度相应变更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是合理的，符合上述规定。

二、商誉重新分摊的具体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关于“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应当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企业因重组等原因改变了其报告结构，从而影响到已分摊商誉的一个或者若干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构成的，应当按照与本条前款规定相似的分摊方法，将商誉重新分摊至受影响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规定，公司将新机器及数字服务解决方案重新划分资产组组合后，KM集团评估了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资产组组合于2021年1月1日的公允价值，并按其各自的相对比例将商誉重新分摊至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新的资产组组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第十八条的规定，企业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基于可利用数据的适用性、充足性以及其他支持信息的可获取性，公司在2021年1月1日评估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时采用了收益法进行评估，即将资产组组合产生的未来现金流折现，转换成单一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一）于2021年1月1日，公司在评估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

关键假设	2021年1月1日商誉重新分摊		
	新机器	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KM集团合并
预测期销售收入年平均增长率	13.42%	8.88%	11.98%
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1.50%	1.50%	1.50%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2.55%-10.23%	22.17%-23.73%	9.61%-14.18%
税后折现率	6.90%	6.90%	6.90%

各参数选取依据：

1、预测期销售收入年平均增长率

预测期销售收入预测基于经KM集团董监会批准的预算，商誉重新分摊时使用的KM集团合并参数与2020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使用的参数一致。公司将两个经营分部的预算作为新机器及数字服务预测期各年度销售收入的预测数。

2、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在进行商誉重新分摊时，考虑KM集团主要经营地和核心经营资产所在地，公司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发布的德国未来5年预测年度平均通货膨胀率（于2020年为1.7%），采用1.5%为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与2020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使用参数一致。

3、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的预测主要基于2020年度新机器分部及数字服务解决方案分部实际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水平、公司预测期经批准的预算及公司的战略规划确定。商誉重新分摊时使用的KM集团合并参数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使用参数一致。

4、折现率

折现率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税后债务成本×债务比率+股权成本×股权比率

由于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所使用的市场及可比公司主要参数于2021年1月1日的金额较2020年12月31日基本一致，公司商誉重新分摊使用的折现率与2020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一致，即税后折现率为6.9%。

（二）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及商誉的重新分摊结果

基于上述关键假设，采用收益法计算的新机器及数字服务解决方案两个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时，及按照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重新分摊的商誉的结果请见下表：

资产组组合	公允价值（千欧元）	分摊比例	重新分摊的商誉价值（千欧元）	重新分摊的商誉价值（人民币千元）
新机器	706,438	45%	196,508	1,576,979
数字服务解决方案	873,756	55%	243,051	1,950,481
合计	1,580,195	100%	439,559	3,527,460

普华永道中天说明：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旨在对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发表意见。

我们将上述公司对2021年度商誉资产组组合变更以及商誉重新分摊的相关回复，与我们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中取得的审计证据以及从管理层了解的信息和获得的解释进行了比较，没有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问题2. 关于预测数据及商誉减值。年报及相关公告显示，KM集团2018年以来收入逐年下滑，实际经营业绩均低于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测数据，且连续多年发生亏损，但截至目前公司未对KM集团商誉计提减值。请公司补充披露：（1）KM集团2021年实际财务指标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的偏差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毛利率、期间费用占比、息税前利润占比等，说明导致偏差的主要因素，以及2020年管理层未能识别相关因素的原因，2020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否合理。

公司回复：

一、KM集团2021年实际财务指标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的偏差明细情况及导致偏差的主要因素

（一）2021年实际财务指标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数据的偏差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0预测数据	2021实际数据	偏差
营业收入(千欧元)	1,111,621	1,045,025	-66,596或-6%
毛利率	24.70%	20.73%	-3.97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占比	22.79%	23.00%	0.21个百分点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9.61%	5.98%	-3.63个百分点

（二）导致偏差的主要因素

1、营业收入

2021年实际营业收入低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6,660万欧元，偏差幅度为6%，主要原因为占比较大的新机器经营分部收入未达预期。2021年全球经济以及橡塑机械行业逐步得到恢复，KM集团的主要下游行业、包括汽车在内的相关行业均呈好转趋势。面对积极的市场环境，KM集团2021年新签订单和2021年底在手订单较2020年有较大上升。2021年度KM集团新签订单12.86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98.12亿元，较2020年度增加39.10%；2021年末KM集团在手订单为7.22亿欧元，折合人民币约52.17亿元，较2020年12月31日增加50.33%。但在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下，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半导体等重要原材料短缺，导致全球供应链问题在2021年特别是下半年开始凸显，KM集团产能受到一定影响，无法按预期进度消化在手订单，部分订单交付延迟。此外，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导致部分地区封锁和物流运输受到影响，主要产品的交付周期增加，收入确认周期延长。因此，尽管全年新签订单同比增加，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未达到预期收入增长水平，仅与2020年基本持平。

2、毛利率及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1年实际毛利率低于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毛利率3.97个百分点，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低于预测3.6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变动成本受供应链问题影响、原材料价格及运费上涨而增加，另一方面半导体元件等原材料短缺导致KM集团无法按计划交付并确认收入、但人工费用等固定成本并未相应降低，这综合导致2021年实际毛利率及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占销售收入的比例未达预期。

二、2020年管理层未能识别相关因素的原因，2020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否合理

商誉减值测试对现金流的预期是基于截至评估基准日可用的信息，公司于2020年未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以2020年经KM集团董监会批准的预算为基础，综合考虑KM集团历史表现、在手订单情况、未来战略规划、拟采取的降本增效措施、跨行业组织德国机械设备制造业联合会（VDMA）和其他专家对于行业的预期以及对新冠肺炎疫情大爆发后经济环境的变化，包括可能对供应链的影响等预期。2021年度尤其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全球供应链危机集中爆发，导致半导体等主要原材料短缺，致使KM集团未能按计划完成部分订单的生产，出现部分订单延迟交付，无法按预计实现销售收入。同时，原材料及运费成本价格上涨明显，导致KM集团毛利率及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未达预期。上述影响因素在公司进行2020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已有识别并考虑，但其在2021年度的发展程度超出了预期，因此导致2021年实际经营情况未达到2020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预期。

在公司进行2020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点，基于当时可获得的信息，公司使用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是合理的，而根据未来现金流折现结果，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2020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合理的。

（2）2021年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及关键假设，与2020年度测试参数的差异及原因，说明相关参数与假设是否已充分考虑了前述导致偏差因素的影响，2022年是否可能再次出现实际经营业绩不及预测的情形，2021年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否合理、谨慎、恰当。

公司回复：

一、2021年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及关键假设，与2020年度测试参数的差异及原因，说明相关参数与假设是否已充分考虑了前述导致偏差因素的影响，2021年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否合理、谨慎、恰当

于2021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以往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预测新机器和数字服务解决方案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并与其账面金额进行对比。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KM集团董监会批准的五年预算（预测期），之后采用固定的增长率（稳定期）为基础进行估计。根据2021年12月31日减值测试结果，两个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均超过其账面金额，因此于2021年12月31日装备卢森堡商誉未发生减值。

2021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及关键假设，及与2020年度测试参数的差异及原因具体说明如下：

（一）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在计算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时，所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

| 2021年减值测试所采用参数 | 新机器 | 数字服务解决方